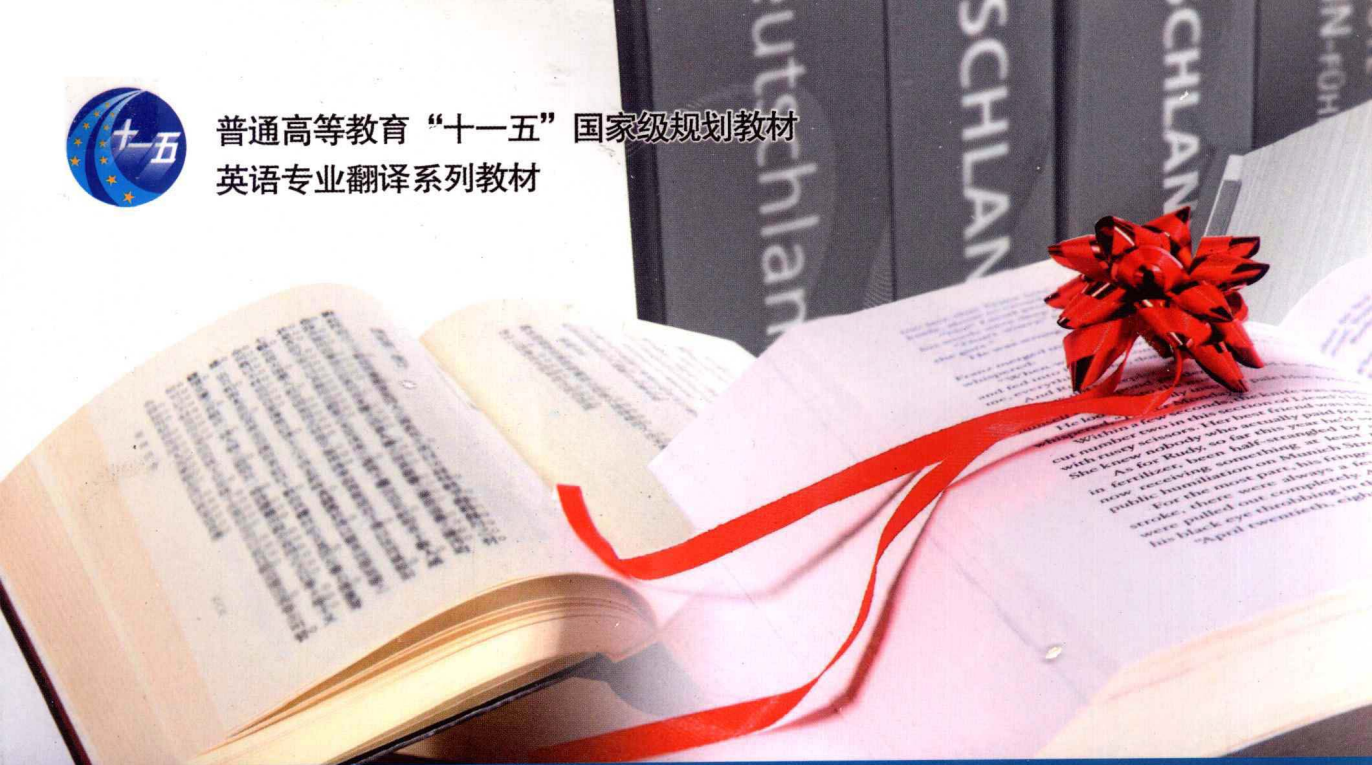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英语专业翻译系列教材



英汉语言比较与翻译

总主编 冯庆华

刘全福 编著

A Contrastive Approach to
Translation Between English and Chinese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THE UNIVERSITY OF CHINA PRESS
 100007 BEIJING, CHINA



比较商务比较与翻译

作者：[作者姓名]
 译者：[译者姓名]
 出版社：[出版社名称]
 地址：[出版社地址]
 电话：[出版社电话]
 网址：[出版社网址]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英语专业翻译系列教材

Yinghan Yuyan Bijiao Yu Fanyi

英汉语言比较与翻译

总主编 冯庆华

刘全福 编著

A Contrastive Approach to
Translation Between English and Chinese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HIGHER EDUCATION PRESS BEIJIN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汉语言比较与翻译/冯庆华主编;刘全福编著.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6

ISBN 978-7-04-031218-8

I. ①英… II. ①冯…②刘… III. ①英语-对比研究-汉语-高等学校-教材②英语-翻译-研究-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H31②H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数据核字(2011)第 096040号

策划编辑 陈锡鏖 周继铭

责任编辑 周继铭

封面设计 顾凌芝

责任印制 张福涛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邮政编码 100120

<http://www.hep.com.cn>

印 刷 北京奥鑫印刷厂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开 本 787×1092 1/16

<http://www.landaco.com.cn>

印 张 20.5

版 次 2011年6月第1版

字 数 471 000

印 次 2011年6月第1次印刷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定 价 38.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31218-00

总 序

进入 21 世纪以后,翻译成了新形势下的热点,各行各业对翻译的需求越来越大,要求也越来越高。为了满足这日益增长的社会需求,我国高校外语教育在布局上做出了很大的调整。目前这套“英语专业翻译系列”教材已被教育部列为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这是针对社会发展做出的一个极其重要的举措。

这套教材经过全国高校翻译教育方面经验丰富的专家、教授与高等教育出版社共同商讨和策划,筹备时间长达一年之久。

这套教材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注重内容的时代性、科学性、综合性。翻译教材需要大量的实践材料作为支撑,教材的选材必须严谨科学;同时,本科教育的特点是在人才培养方面要注重培养学生广博的知识面,这些正是本系列教材策划者的立足点和出发点。

二、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这一特点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本系列教材涵盖理论和实践。《英汉翻译基础教程》、《汉英翻译基础教程》、《英语口语教程》和《报刊语言翻译》较为侧重于实践,而《翻译引论》、《英汉语言比较与翻译》则较为侧重理论。二是本系列教材体现理论与实践的结合。所有教材都要体现理论指导实践的根本宗旨,引导学生在实践中认识理论,并有意识地把理论用于指导实践。

三、体现多种学科交叉的特点。任何一门学科的发展都不是孤立的,翻译也是如此。从我国第一部翻译教程问世,特别是从 1980 年代初期到现在,与翻译相关的学科已经有了相当大的发展,1990 年代后期又呈现出了快速发展的势头。翻译作为多学科的交叉点,也理应吸收和体现这些学科发展的最新成果。本系列教材的编写者们都是站在本学科前沿的学者,时刻关注着相关学科发展的最新动态。这些学术背景有利于他们把自己的关注点和研究融进教材编写之中。

四、深入浅出。不论是实践性较强的《英汉翻译基础教程》、《汉英翻译基础教程》、《英语口语教程》和《报刊语言翻译》,还是具有一定理论特征的《翻译引论》、《英汉语言比较与翻译》,都力求深入浅出,这正是本系列教材主编和所有参编人员的强项。这套翻译系列教材的作者来自各个高校,全部都是所在单位的学科带头人和教学骨干,多年来一直从事各种类型的翻译课教学,编写过各种教材和辞典。他们从指导思想到实际行动都体现出很强的“在科研中结合教学,在教学中体现科研”的能力和特点,是本系列教材编写做到“深入浅出”的有力保证。

五、注重能力的培养。很多翻译教材往往就事论事,把视角放在词和句子的层面,这从当时看来,对学生有一定的帮助。但是,学生只是掌握了一些微观的机械的对应性翻译技能,他们触类旁通的能力并不能得到有效的提高。而本教材的编写人员是“居高临下”地去审视翻译中的问题,从实践到理论,再从理论回到实践,注重“授人以渔”。

六、体例的协调统一与各教材的自成体系。本系列教材内容涵盖英语语言文学专业和翻译

专业(方向)的几乎所有方面,拟采用较为统一的体例来编写,因此可以配套使用。同时,每本教材的内容又自成体系,各学校也可以根据本校的实际情况有选择地使用。

七、适合时代发展需要。本教材主编和参编人员多年来一直从事各种类型的翻译教学,有些是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的负责人,有些是翻译专业或翻译方向的负责人,对教育改革和外语教学发展的趋势非常了解。这套系列教材也正是在主编和参编人员的共同调研和协商之后拟定编写大纲的,非常适合未来外语教学发展的需求。

在本系列教材中,有3本教材——《报刊语言翻译》、《翻译引论》和《英汉语言比较与翻译》都为翻译教学领域内立意新颖的教材,而《英汉翻译基础教程》、《汉英翻译基础教程》、《英语口语教程》都是按照形势发展的要求用全新的概念来策划和编写的。目前规划内的6本翻译教材只是该系列的一部分,我们根据翻译教学的需求还将陆续增补相关翻译教材来进一步充实这套“英语专业翻译系列教材”。

为了更好地做好翻译教学的改革,我们将不断地改进我们翻译教材的编写工作,我们也衷心地希望使用本套翻译教材的广大专家、教师和同学给我们提出宝贵意见,我们将不胜感激。

冯庆华

前 言

西方译界有人指出：“善译者乃先天而生，非后天所造。”(Good translators are born, not made.)此言貌似入理，实则乖谬至极：禀赋之谓或非乌有，是以信其三分倒也无妨，然而天生之才毕竟难得，后天有成终为常态，譬如婴儿坠地，呱呱之声不绝于耳，铿锵也好，圆润也罢，若无后天修行，啼哭之声概不至于成就传世佳作，由此而论及译事，其情形并无殊异——天生译家凤毛麟角，译才之成成于后天，常言有云，人皆可以为尧舜，如能毕其功于译业，后来者何患无从登堂入室。

译才所成，赖于三种功夫：双语认知能力、双语差异观念、双语对比及转换意识。双语能力习而得之，所谓天道者酬勤，厚积必有薄发。差异观念察而识之，天地万物各异，世间万象有别，人虽同于此心，心则未必同于此理，见诸于不同文字，表述手段总不免处处差异，具体到翻译过程，但凡形式有所龃龉，译者均应了然于心。推而论之，原文晓畅通透，译文亦当文从字顺，然而每鉴于事实，其情形却常在意料之外：译者外语底蕴深厚，母语运于笔端尤其能纵横捭阖，观其译文，则往往不伦不类，不中不西，甚或至于难以卒读，佶屈聱牙，所以如此，多因译者缺乏语言对比及转换意识。

语言体系不同，表达各有所长，比如英汉两种文字，前者结构严谨，逻辑缜密，句式如叠床架屋，层层环套，后者形式疏放，铺排流散，行文似珠玉满盘，错落自然，换言之，英语多受形式约束，枝蔓之处必用形合，汉语则多表现为意合，情非得已，才屈从于形式接续，有悖于此，动辄加以承接，必然会累及节奏，阻断语气。句法之外，英汉语义、修辞、文体亦不乏种种差异，具体到翻译过程，凡此均应纳入语言对比之列。

对比意识确乎不可小觑，所谓彼之甘露，我之鸩酒，翻译亦是道同一理：英语注重显性衔接，以形统意，以形驭神，汉语偏于隐性连贯，以意统形，以神驭形，故此可以认为，英汉互译之道大体见于两种途径——英语汉译常用意合，汉语英译多从形合，以理而行抑或逆理而动，译文成败优劣尽在取舍之间。

基于上述思考，本教材编写将始终凸显语言差异与对比理念，旨在通过全方位差异性对比与分析，培养学习者双语差异意识及英汉语转换能力。开篇一章指出，译事之难，难于上青天，所以如此，语言差异使然：从翻译概念厘定，到翻译标准确立，但凡涉及转换问题，总难避开语言差异。第二章为语言系统对比与翻译：英语是印欧语言，汉语属汉藏语系，两者相去甚远，个性多于共性，其间差异尤见于被动与主动、物称与人称、静态与动态等若干方面。第三章为词语对比与翻译，内容涉及形与义两端，前者包括词类、词性及构形或形态差异，后者包括语义类型、语义关系、复义现象及词义褒贬差异。第四章为句法对比与翻译，所及内容包括基本句型差异、局部与整体差异、主谓及主述位差异等，见于翻译，则有汉语无主句、主语省略句与连动式英译。五、六两章为衔接、连贯对比与翻译，主要涉及并列现象、从属结构、指代形式、非谓语短语、构词方式、特定句型、语序与逻辑关系、流水句式等形合、意合问题。第七章探讨文体差异与翻译：文章体式相

同,不同语言表述方式往往存在差异,无论应用文体,抑或文学文本,每每涉及语言差异,总会触发翻译难题。最后一章探讨语言差异与翻译腔:翻译症之所以产生,当归咎于语言差异,英汉互译过程中,语言差异观念淡薄,对比与转换意识缺乏,凡此均可导致洋泾浜译文。

英国学者理查兹曾经指出,谓翻译之难,世间之事当无出其右者,此言想必令不少人心有戚戚。然而另一方面,翻译难则难矣,却又不可或缺,故而进退之间,译事之贵在乎知其不可为而为之。中国古代诗家有语,“吟安一个字,捻断数茎须”,创作如此,翻译亦不例外:若能够孜孜以求,臻于此境,平素所译虽不至字字珠玑,却也能令读者佩然于心。行文至此,作者意图已可见端倪:意欲成就译事,译者须具备双语功底,须了解语际差异,须培养语言对比及转换意识,三者兼备,可以入门,数年历练,或成译才。

本教材得以面世,首先应感谢冯庆华教授,若无先生“匪面命之,言提其耳”,编者抑或仍踟躅于字里行间,亦未可知。此外,我于英汉语对比方面若有所识,主要得益于华东理工大学周志培、邵志洪教授,在此特向两位先生表示衷心谢意。最后,本书终于得以付梓,还应感谢高等教育出版社诸位领导与责编,尤其在后一阶段,周继铭先生更是与我电邮繁密,就书稿修改问题历次商酌,可谓如切如磋,如琢如磨,于我而言,感激之情实在无以言表。再次,本教材编写受惠于多种文献资料,因夹注不便,只将其列于书后,这里特向各位作者一一谢过。

编者 谨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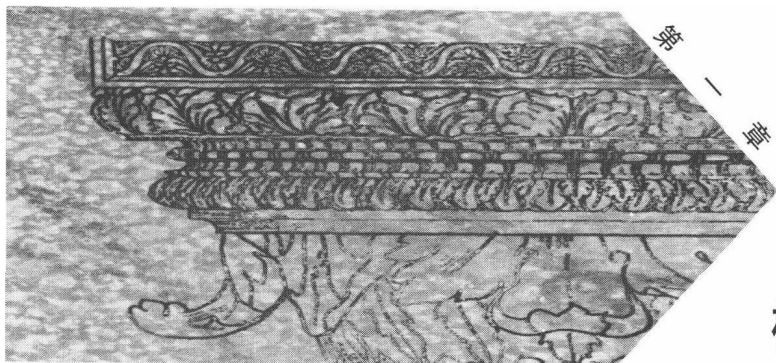
2011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论	1
第一节 翻译的概念与界定	2
第二节 翻译的原则与标准	7
1. “信”、“达”标准	8
2. “神似”标准	11
3. “化境”标准	12
第三节 翻译的过程	14
1. 理解阶段	14
2. 表达阶段	19
第二章 语言系统对比与翻译	31
第一节 被动与主动	32
1. 英语被动语态汉译	33
2. 汉语被动意义英译	35
3. 在被动与主动之间	37
第二节 物称与人称	39
1. 英译汉：从物称到人称	41
2. 汉译英：从人称到物称	45
第三节 静态与动态	48
1. 英译汉：化静为动	50
2. 汉译英：化动为静	56
第三章 词语对比与翻译	67
第一节 词类与词性对比与翻译	69
1. 冠词翻译	69
2. 量词翻译	70
3. 助词翻译	72
4. 词性转类与翻译	74
第二节 形态对比与翻译	76
1. 数的概念对比与翻译	76
2. 时态对比与翻译	78
3. 语气对比与翻译	81
第三节 语义差异对比与翻译	82
1. 语义类型对比	83

2. 语义关系对比	84
3. 多义或复义现象对比	88
4. 语义褒贬差异	92
第四章 句法对比与翻译	99
第一节 基本句型对比	100
1. 主谓结构对比	100
2. 主语—谓语、话题—说明结构对比	103
第二节 局部与整体差异对比	106
1. 修饰关系对比	106
2. 主谓结构差异	110
第三节 主语对比: 无主句、主语省略句英译	111
1. 无主句英译	112
2. 主语省略句英译	115
第四节 谓语对比: 连动式英译	120
1. 非谓语形式运用	122
2. 介词短语运用	125
3. 其他手段	126
第五章 形合与意合: 衔接手段对比	133
第一节 英语形合与意合	135
1. 并列连词	136
2. 人称代词	139
3. 非谓语动词及其他	142
4. 形合手段混用	144
5. 意合现象	145
第二节 汉语意合与形合	147
1. 构词方式	148
2. 特定句式	149
3. 语序与逻辑关系	151
4. 流水句式	153
5. 形合现象	155
第六章 形合与意合: 衔接现象翻译	165
第一节 英译汉: 从形合到意合	165
1. 定语从句翻译	165
2. 状语从句翻译	170
3. 主从结构翻译: 灵活性及其尺度	173
第二节 汉译英: 从意合到形合	174
1. 并列结构转换	177
2. 短语结构运用	181

	3. 从属结构运用	186
第七章	文体对比与翻译	199
	第一节 文体、风格及语体	199
	第二节 应用文体对比与翻译	202
	1. 广告文体	202
	2. 科技文体	206
	3. 法律文体	210
	4. 论述文体	215
	第三节 文学文体对比与翻译	220
	1. 语言系统差异	221
	2. 习惯表达与美学修辞差异	224
第八章	语言差异与翻译腔	233
	第一节 翻译腔产生过程	234
	第二节 翻译腔种种表现	237
	1. 不规范汉语	237
	2. make 一词的翻译	240
	3. 时间状语从句转换	242
	4. 人称代词转换	244
	5. 插入语	247
	6. 被动结构	249
	第三节 如何避免翻译腔	251
	1. 四字格	252
	2. 长句化解	257
	练习参考答案	268
	参考文献	312



概 论

《圣经·旧约·创世纪》中有记：大洪水过后，诺亚的子孙在示拿地安下身来，其时人们言语相同，口音相通，然而安身并非意味着立命，为了给自己扬名，以免被驱散于地之四极，众人便决定建造一座城，城中树起一座塔，塔顶高耸入云，名曰通天塔（the Babel，或译“巴别塔”）；忤逆之举一出，耶和华大为震怒，于是上帝变乱了人类的语言，并将其遣散于地之四方，以示惩戒。至此，上帝借以命名万物的纯语言（pure language）不复存在，人类再也无法以同样的言语相互交流，而要实现彼此间的沟通，就只有借助翻译来重建那座传说中的通天塔了。

然而又谈何容易，事实上，翻译从来就不是以举手之劳所能成就的事情或事业，谓翻译之难，难于上青天，此言并非空穴来风，亦无些微渲染之嫌，如其不然，英国学界之执牛耳者瑞查兹（I. A. Richards）当年概不至于作如下感发：在宇宙演化过程中，翻译堪称最为复杂之事件，亦未可知。

翻译确乎难矣：入门已然不易，尚且登堂入室。而翻译之所以难者，其原因稍言即明：凡语言皆不乏独特的生命形态，而一旦相互接触，语言形式上的独特性即会体现为种种表述上的差异性，如此一来，语言各自的独特性及相互间的差异性也就形成了人类思想沟通与交流过程中的最大障碍。然而另一方面，翻译难则难矣，却又不可或缺：以其独特的语言为载体，每一个民族无不打造出了多姿多彩的文化体系，与此同时，正是由于语言文化的独特性，整个世界才摆脱了乏味的单一性，从而形成了斑驳陆离的多元化语言及文化格局，在这样的语境中，翻译的问世也就不足为怪了。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历史的长河中，通过差异性借鉴，翻译不啻成为人类文明演进史上最重要的现象之一。

难而又不可或缺，译事之贵，便在于知其不可为而为之了。古人云，“吟安一个字，捻断数茎须”，由创作而论及翻译，其情形并无殊异：若能够臻于此境，笔下无妄，平素所得虽不至字字珠玑，偶有斩获却也能服他人之心，悦一己之目。所谓“不可为”，指的是语言之间往往存在着明显的不可通约性，或者说语言本身具有独特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语际间的差异性，所有这些都很有可能成为翻译过程中难以突破的瓶颈。“而为之”则一方面揭示了一种无奈的心态，同时也表现了译者知难而进的执著精神。在翻译过程中，绝对的“不可为”或不可译现象总是难免的，比如在某语言学校打出的一则平面广告中，左边是一位年轻女教师在讲授英语，右边则是一句媚俗却不乏幽

默的广告语: *She wants to put her tongue in your mouth.* 在这句话中, *tongue* 为复义词, 兼具“舌头”、“语言”两种解释, 懂英语的人自然会一眼便知其妙处何在, 而要得体地转换成汉语, 绝大多数译者恐怕要望洋兴叹了, 此可谓典型的“不可为”或不可译现象, 假如要勉为其难, 充其量也只能译作“手把手, 口对口, 学说英语不用愁”之类聊胜于无的句了, 若论翻译中的遗憾与无奈, 举凡所见种种译例, 能出其右者尚不多见。

然而另一方面, “不可为”却也不能成为“不去为”的口实, 不少情况下, 只要敢于“为之”且尽尔所能, 译有所成者实非是无可企及。仍以广告词翻译为例, 西铁城手表的英文广告是 *What's on your arm should be as beautiful as Who's on it*, 鉴于英汉语言形式本身及广告文体在两种语言中的差异性, 该广告的汉译即有“不可为”之虞, 然而经过思量, 化解差异, 将其译为“腕戴美表, 如臂挎丽人”、“美表戴上手腕儿, 如美人挎入臂弯儿”等, 倒也一定程度地弥合了因种种差异而导致的间离现象。另如 *Poetry in motion, dancing close to me* (汽车广告) 可译作“诗意灵动, 伴我起舞”, *We'll give you a permanent without making waves in your budget* (发廊广告) 不妨译为“破费点点, 秀发卷卷”, *Have a nice trip, buy — buy* (机场商店广告) 则可译作“买吧, 买吧, 买来一路平安”。这些例子都可以用来说明“知其不可为而为之”乃是翻译的常态。至于名家笔下, 则更不乏出彩的译例, 比如许渊冲教授曾将“不爱红妆爱武装”译为 *To face the powder and not to powder the face*, 又把“人曾为僧, 人弗可以成佛; 女卑为婢, 女又何妨为奴”译作 *A Buddhist cannot bud into a Buddha; a maiden may be made a maid*, 凡此等等, 译者知其“不可为”却勇于“为之”, 这些一度被译界“判处死刑”的语句从此便在另一种语言中获得了“嗣后的生命”(after-life)。

由此可见, 翻译的必要性基于语言的独特性及语言之间的差异性, 与此同时, 语言形式的差异性也为语际转换带来了诸多难题。一般而言, 语言之间的对比度愈高或差异性越大, 翻译过程中的“不可为”或不可译现象也就会益发明显。鉴于此, 我们即可尝试就翻译及相关方面作如下描述: 翻译本质上集中体现为一个“异”字——语言是意义的载体, 又是翻译得以实现的媒介, 不少情况下, 思想内容抑或相同, 语言形式却有天壤之别, 而作为译者, 要准确传递或再现原文意义, 其终极关怀就在于首先认识语言的独特性及语言之间的差异性, 形成充分的语言对比意识, 并将对比意识运用于操作过程, 继而使其体现为转换意识, 这样, 经过对比意识与转换意识指导下的技术性翻译阶段, 译者最终将获得表现为技能性乃至技巧性翻译的转换能力。

事实上, “异”之于翻译的意义不止表现为上述一端, 即如翻译概念阐释、翻译标准厘定、翻译过程梳理、翻译方法确定与运用, 在所有与翻译相关的理论探讨中, 因“异”而生的方方面面始终是我们无法避开的话题。鉴于此, 下文将运用对比手段, 从不同角度就语言之“异”及其对翻译实践的指导意义进行详细分析与讨论。

第一节 翻译的概念与界定

在汉语中, “翻译”(笔译)一词有多种含义: 首先, “翻译”可表示动态的行为或过程, 相当于英语的 *translate* 或 *translating*, 比如“他在翻译一部小说”(He's translating a novel); 其次, “翻译”又可指上述行为或过程的终端产品(*end product*)或译作, 相当于英语中的 *translation* (可数名词, 有单、复数之分), 例如“这部小说有几十种汉语翻译”(There are dozens of Chinese

translations for this novel);再次,该词还用来指翻译现象或概念,也相当于 translation(抽象名词,不可数名词)一词,例如“翻译是非常重要的”(Translation is of vital importance);最后,“翻译”尚可表示动作行为者,与 translator 意义相当。

上述有关“翻译”一词及其英语对应形式的分析本身就已经充分体现了语言之间的差异性:在汉语中,“翻译”可直接用来表示各种相关的静态或动态意义,其本身并不发生任何构词及构形上的形态变化;而在英语中,则出现了由 translate 派生出的 translating、translation 等词语,此外,作为可数名词,translation 及 translator 表达单数概念时前面要有冠词等限定成分,表示复数意义时则需要发生构形变化,同样,动词 translate 也需要根据人称、数、时态、语态等句法规则发生种种构形上的变化。这些现象表明,形态变化构成了汉英两种语言之间的差异性之一:在表达过程中,汉语文字不需要任何形态上的变化,或者说其本身根本无从发生形态变化;英语属印欧语系,而字母语言一般均需要借助形态变化来表达句法或逻辑关系,不仅如此,形态变化之于英语还具有强制性,形式上的任何缺失必然会造成逻辑上的失误,忽略了这一点,即会导致(汉英)翻译中的败笔。

上述分析表明,翻译的本质主要涉及差异性问题——迥异的思维方式、迥异的行文习惯、迥异的文化现象,凡此等等,其间必然会遭遇种种不可预知的现象。鉴于此,要对翻译进行全面界定确乎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的确,翻译的历史几乎和语言一样古老,或不妨说翻译几乎见证了整个人类文明的发展进程,然而遗憾的是,即如翻译的性质与标准,乃至直译、意译、忠实、通顺这些最为基本的问题,迄今为止人们仍未达成一致的看法,因而仅仅从这一点来看,要为翻译下一个一劳永逸的定义,大概很少有人不会感到捉襟见肘的。

有学者指出,翻译是用目标语言(target language)对源语语言(source language)所承载的意义进行表述的过程,在此过程中,原文和译文既要确保语义上的对应,又要兼顾文体或风格上的对等。也有人以为,所谓翻译,即是把一种语言文字的意义用另一种语言文字表达出来的语言转换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译者应将原作的优点完全注入另一种语言,从而使译文读者所获得的理解与感受同原文读者一样清楚和强烈。

显而易见,上述两个定义均涉及了语言、意义(语义)、文体、风格、对等、转换等方面的问题,其中对等概念可谓举足轻重,也是所有译者一直以来努力追求的终极目标。就其本质来看,所谓对等并非是静态的,而应该是动态的,换言之,在诸多情况下,对等往往只能体现在上述某一特定的层次或阶段,比如对等的形式、对等的意义、对等的文体风格等等。之所以如此,语言独特性使然,正是由于语言之间存在着差异性,各层次之间的对等往往只能是相对的,且有时会出现某些不对等现象,比如美国英语中的 You can say it again 意为“你的话对极了”或“说得好”,而并非“你可以再说一遍”等,You don't say 表示“真的吗”或“是吗”,而不是“你不要说话”、“你给我闭口”等。在上述两例中,形式与内容之间显然出现了不对等乃至龃龉现象。

此外,对等的动态性还体现在表述的多样性与灵活性等方面,以英汉语为例,不少情况下,同样的形式常可以用来表达不同的内容,例如 Someone will have to break the ice 一句,即有“总得有人先开口说话呀”、“总得有人把冰给敲破吧”两种不同的理解和翻译,前者是惯常用法,其中 break the ice 为习语,表示“打破沉默”,后者可见于特殊的语境或场景,比如看到船只困于冰封的河面而无法前行,船长对着七嘴八舌的船员大叫一声:Someone will have to break the ice! 这里 break the ice 可按字面意义理解,当然还可能有第三种现象,船长召集船员征求对策,看到大

家蔫头耷脑,缄默不语,便大叫一声: **Someone will have to break the ice!** 这种情况下,船长的话就有可能产生歧义,或者说会产生不同的语用效果,比如有人开始说话,有人拿起工具去敲打坚冰,有人则不明其意,仍坐在那里等待进一步解释。

上述情况涉及了一词多义或同形异义问题。与此相反,我们还常会遇到异形同义现象,也即同样的内容可以有不同的表达形式,比如下面一例,译成英语就会出现若干不同的说法:

(1) 再走几步就到图书馆了。

译文一: **You'll arrive at the library within a few steps.**

译文二: **A few more steps will bring you to the library.**

译文三: **The library is only a few steps away.**

译文四: **The library is only within a few steps.**

上述译文均不失地道性,后三种译文虽然形式上与原文大有出入,却通过不同句式的选择完美地再现了原文意义。原文省略了主语,可称为有灵或人称主语句,在我们看来,这样的表述方式才是合乎逻辑的,因为只有“人”才能“到达”某一去处。再看译文,则出现了四种不同的结构,其中译文一逻辑关系上与原文相同,说明英语在人称主语运用方面与汉语相同,而后三种译文的主语则由人称换成了物称,其中译文二属典型的无灵主语句,这种表述形式显然有别于汉语惯常的行文方式。当然,汉语中也有“图书馆只有几步之遥”一类的说法,在这里,句子的主语虽然是物称,但充当谓语的却并非有灵动词,因而不同于英语典型的无灵主语句(见译文二)。此外,四种译文均无一例外地添加了主语,充分体现了英语完整的 SV 构句特征。

对等的动态性既不乏充分的客观依据(意义及形式的多样性),又真实地反映了译者的主观能动性(翻译是多种可能性的选择),因而动态对等意识应体现于英汉互译的整个过程。就上述两例来看,英译汉时,英语词语的多义性要求我们应根据特定的语境或上下文来理解原文意义,汉译英时,英语表现形式的多样性与独特性则为句式选择的灵活性提供了便利条件。关于后者,我们不妨再看一个例子:

(2) 曲曲折折的荷塘上面,弥望的是田田的叶子。叶子出水很高,像亭亭的舞女的裙。

译文一: **On the uneven surface of the pond, all one could see was a mass of leaves, all interlaced and shooting high above the water like the skirts of slim dancing girls.**

译文二: **All over this winding stretch of water, what meets the eye is a silken field of leaves, reaching rather high above the surface, like the skirts of dancing girls in all their grace.**

译文三: **As far as eye could see, the pool with its winding margin was covered with trim leaves, which rose high out of the water like the flared skirts of dancing girls.**

在汉语中,信息排列一般表现为自然的时间及空间顺序,汉语构句时虽然局部上有一定的自由度,但长句结构安排有时则不如英语灵活,因为后者通常是按照内容主次来安排信息的。也就是说,并列关系除外,表达一系列动作行为或状态时,英语往往会首先建构一个完整的句子主干,也即运用某一表达主要内容的核心动词与前面的主语构成完整的 SV 结构,而后再把其他动作、行为、状态等视为次要信息,并分别用从属结构、非谓语形式、介词或介词短语、独立结构等种种形合手段进行衔接,这样一来,自然也就有了灵活选择表达形式的可能性。比如上述三种译文就分别运用了独立主格结构、现在分词短语和非限制性定语从句,从而出现了三种形式相异而意义

及效果相同的译文。

形式和内容之外,上述两种有关“翻译”的定义还涉及了文体与风格对等方面的问题。文体和风格属于两种不同的概念,前者指的是文章或作品的类别或体裁,比如描写客观事物的记述或论述类文体、着重是非判别的论说或辩论类文体、用于抒发感情或情感的抒情类文体等;后者则表示作家在作品中所表现出的艺术特色和创作个性,是作者在特定语境或上下文中对词语、句式、修辞手法等自觉选择的结果,常常体现于文学作品内容及形式的各类要素。一方面,从语言本身来看,不同的文体具有不同的行文风格,如论说类文体用词正式,句式严谨,抒情类文体语言生动,色彩丰富等;另一方面,不同语言本身的独特性又为作者风格的形成提供了必要条件。就翻译而言,文体与风格意义上的对等主要体现在“切合”或“得体”等方面,也即语言形式要贴切、得体,应合乎表达内容的需要。例如:

- (3) *The agenda of ongoing work in the social and behavioral sciences has been revealed here in only the most fragmentary way. But I hope these fragments will provide some glimpse into the excitement and significance of the whole.*

译文一:关于在社会和行为科学中我们目前正在搞的工作的进程,在这儿只是以很不搭界的方式硬是摆出来的;可是我希望这些拉拉杂杂的东西倒能使读者见识一下我们整个的研究工作是多么有趣儿又是多么有意义。

如上所述,通常情况下,论述或论说文体题材或内容较为庄重,故而用词上要求严肃、严格、严谨、客观,避免使用俚俗语或过分口语化的表述形式。在上述译文中,整个句子行文上拉杂不堪,这一点姑且不论,单就“搞”、“不搭界”、“拉拉杂杂”、“有趣儿”等口语和俚语词而言,就没有能够体现切合或得体原则,从而导致了语域混乱或文体上的不对等现象。改译:

译文二:关于目前正在进行的社会与行为科学工作,这里只作了不甚全面的论述,希望这些只言片语能让读者大致了解整个研究工作的魅力和意义。

需要指出的是,由于语言之间的差异性,同一类文体在不同语言中往往会表现出迥异的行文特色,尤其在文学作品、软卖型(*soft-sell*)广告、某些演说词等带有描述特征的文体中,此类现象表现更为突出。这种情况下,动态的切合或得体原则同样需要体现于整个转换过程,然而,鉴于语言本身的独特性,对等的效果往往会打上某些折扣。例如:

- (4) 少焉霞映桥红,烟笼柳暗,银蟾欲上,渔火满江矣。

Soon the evening glow was casting a red hue over the bridge, and the distant haze enveloped the willow trees in twilight. The moon was then coming up, and all along the river we saw a stretch of lights coming from the fishing boats.

原文按照自然的时间、空间顺序以流水句式依次排列开来,各成分之间无任何衔接手段,典型地体现了汉语的意合行文特征,四字排比结构不仅节奏感极强,且具有含蓄朦胧的表达效果;译文则发挥了英语形合表达优势,或者说译文中必须借助大量的形合手段来实现语义及逻辑上的连贯,比如并列连词、冠词、人称代词、连接副词、构形变化等,然而不幸的是,显性衔接手段的运用必然会影响原有诗意及节奏的再现,从而使原本隐含朦胧的表现效果变得显豁明晰,不免给人一种含蓄不足、严谨有余的感觉。在本例中,译者抑或并非没有意识到原文省净的行文风格,而只是出于无奈或不得已而为之罢了。

关于上述现象,我们也许可以从另一种角度做出客观的解释:在描写或描述文体中,汉语以

写意胜,重情感外露,喜直抒胸臆,常用不乏渲染的词句将主观感受投射到描写对象本身,以期获得读者或交际对象的共鸣;英语则以白描胜,重客观陈述,喜逻辑推理,常借助诸种形合手段将描写对象编织进严密的逻辑网络,以便读者或交际对象依靠自身的逻辑推理能力作出理性的判断。

当然,上述所言并非意味着英语中缺少借以渲染情景的手段,事实上,英语中并不缺乏出彩的妙方,不少情况下,借助某些美学方法或修辞手法,英语作家同样能练出生花妙笔。例如:

(5) It was a day compounded from silences of bee and flower and ocean and land, which were not silences at all, but motions, stirs, flutters, risings, fallings, each in its own time and matchless rhythm.

蜜蜂无言,春花不语,海波声歇,大地音寂,这日子如此安静。然而并非安静,因为万物各以其特有的时间与节奏,或振或动,或起或伏。

原文中运用了“连珠”和“散珠”修辞手法,前者于各并列成分之间均使用了中心并列连词 and,后者则省略了最后两项并列成分之间的并列连词。“连珠”和“散珠”的运用产生了极强的渲染效果,热闹纷繁的春日景象随即跃然纸上。鉴于两种修辞格在汉语中均无对应形式,因此也就谈不上形式上的对等转换,至于原文绘声绘影的表现效果,则只能凭借汉语特有的由词组或小句堆叠而成的流水句结构体现于字里行间。

上述两种有关翻译的定义中,定义二还涉及了译文的接受效果问题,即“译文读者所获得的理解与感受应同原文读者一样清楚和强烈”。一般而言,译文接受者的理解与感受是否清楚、强烈,主要由译者的认知与转换能力以及语言之间差异程度的大小所决定:假如译者不能准确地进行理解与表达,或者忽略了语言之间的差异性,假如目标语言无法完美地再现原文中某种独特的表现或修辞手段,译文读者自然无法获得与原文读者一样清楚的理解和强烈的感受。译文的接受效果的确取决于译者对原文意义及风格的理解与再现,但问题的关键是,由于语言的差异性,或由于受个人认知能力和行文能力的影响,译者对原文意义及风格的把握与传递往往会迥然不同。例如:

(6) My aunt was a lady of large frame, strong mind, and great resolution; she was what might be termed a very manly woman. My uncle was a thin, puny little man, very meek and acquiescent, and no match for my aunt. It was observed that he dwindled and dwindled gradually away from the day of his marriage. His wife's powerful mind was too much for him; it wore him out.

译文一:姨妈体格健硕,心志如钢,行事果敢决断,正可谓那种颇有男子汉气概的女子。姨夫则是瘦骨嶙峋、弱不禁风的小男人,且一向忍气吞声,压根儿就配不上姨妈。人们说他婚后便一天瘦似一天,妻子坚强的意志令他难以消受,已落得倦怠不已,油尽灯枯了。

译文二:姨妈膀大腰粗,性情彪悍,做事一向手段强硬,正可谓那种颇为雄性化的娘儿们。姨父则身板单薄,性情柔顺,且事事进来顺受,绝对不是姨妈的对手。据说他婚后就一天天消瘦下来,老婆强悍的性格让他不堪重负,身心都给糟践坏了。

同汉语相比,英语词语具有更大的模糊性,假如离开充分的语境或上下文,译者往往难以把握其确定意义,此外,不少情况下,英语词语的感情色彩也常常令人不易捉摸,这里两种译文之所以会出现截然不同的语气,其原因即在于此。不过有一点需要指出的是,就本例来看,某些限定